

关于与财险公司签署委托管理协议的 关联交易披露公告

根据《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暂行办法》《关于进一步加强保险公司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要求，现将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或资产公司）有关重大关联交易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资产公司与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寿财险）于2018年5月10日签署《委托投资管理协议》，受托对国寿财险指定的保险资金进行投资管理，并收取投资管理费。协议期限采用2+1自动续展模式，即两年后在双方均无异议的前提下将自动续展一年。预计协议有效期间的投资管理费金额超过3000万元，因此该项交易构成资产公司重大关联交易。

国寿财险（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0000071093449X1，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6年12月，是主要经营财产保险业务的全国性保险公司，注册资本150亿元人民币。经营范围包括：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国寿财险是资产公司股东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的控

股子公司，构成资产公司的关联方。

本次交易旨在以专业化方式对委托资产进行管理，提高资金运用效率和投资收益。交易定价是国寿财险与资产公司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参照同类交易价格，遵循诚实信用、公平合理的原则予以协商确定，投资管理服务费采取固定管理服务费和浮动管理服务费相结合的方式，其中固定管理服务费费率为万分之五，预计协议有效期间（三年）实际发生的投资管理费合计约为4000万元（浮动管理服务费是否发生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上限为固定管理服务费的200%，下限为-50%）。本次关联交易对我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无负面影响。

根据监管规定和公司制度，本项交易已经我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35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独立董事一致同意。

截至2018年4月，我公司与财险公司已发生的关联交易年度累计金额为6458765.32元。

特此公告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5月17日